



大会

Distr.: Limited
8 October 200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and French

第五十七届会议

第六委员会

议程项目 162

禁止人的生殖性克隆国际公约

白俄罗斯、比利时、巴西、加拿大、中国、古巴、丹麦、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日本、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卢森堡、挪威和瑞士：决议草案

禁止人的生殖性克隆国际公约

大会，

回顾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大会在 1997 年 11 月 11 日通过的《世界人类基因组与人权宣言》，¹ 特别是其第 11 条，其中指出，诸如人的生殖性克隆等违背人类尊严的做法是不能允许的，

又回顾大会 1998 年 12 月 9 日第 53/152 号决议，其中核可《世界人类基因组与人权宣言》，

铭记人权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 2001 年 4 月 25 日通过的题为“人权与生物伦理学”的第 2001/71 号决议，

铭记生命科学的发展必须造福于人类并充分尊重人的完整和尊严，

认识到生命科学的迅速发展为改善个人和全人类的健康以及恢复人的尊严开拓了广阔的前景，但某些做法也对个人的完整和尊严带来了潜在的危险，

担忧开发应用于人类的人的生殖性克隆技术会产生严重的问题，并且可能影响对人类尊严的尊重，

¹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大会记录，第二十九届会议》，第一卷，“决议”，决议 16。

特别关切最近透露出的关于有悖人类尊严的以人的生殖性克隆为目的的研究和尝试的消息，

决心作为紧急事项防止这种对个人人类尊严的侵犯，

回顾大会 2001 年 12 月 12 日第 56/93 号决议，其中决定设立一个特设委员会，开放给联合国所有会员国或各专门机构或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成员参加，其目的在于审议拟定一项关于禁止人的生殖性克隆的国际公约的工作，

决心处理有关其他形式的人的克隆问题，包括在有关禁止人的生殖性克隆国际公约谈判一结束就另外制定一项适当的国际文书，

铭记实现这一目的并不排除缔约国制定更严格的国家条例的可能性，

决心在一项禁止人的生殖性克隆国际公约和人的克隆方面任何其他文书获得通过并生效之前，在国家一级采取临时措施，以防止有损个人的人类尊严的潜在危险，

1. **欢迎**禁止人的生殖性克隆国际公约特设委员会关于其 2002 年 2 月 25 日至 3 月 1 日工作的报告；²

2. **决定**特设委员应于 2003 年 2 月__日至__日和 9 月__日至__日再次召开会议，作为紧急事项，可能时在 2003 年底之前，编拟禁止人的生殖性克隆国际公约草案；

3. **请**特设委员会在起草公约草案时：

- (a) 特别审议下列指示性要素：范围、定义、禁止人的生殖性克隆、国家执行，包括处罚和预防措施、管辖权、促进和加强国际合作及技术援助、收集、交流和分析资料以及监测执行的机制；
- (b) 明确规定，禁止人的生殖性克隆并不意味着认可任何其他形式、不论出于任何目的的人的克隆；
- (c) 确保不阻止缔约国采取或维持比公约草案所载更严格的禁止人的生殖性克隆的条例规定；

4. **请**特设委员会考虑相关的现有国际文书；

5. **决定**一俟关于禁止人的生殖性克隆国际公约草案的谈判结束，即优先审议关于处理与其它形式人的克隆有关的问题的建议，包括一项或数项适当的单独国际文书；

² 《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七届会议，补编第 51 号》(A/57/51)。

6. **请**世界卫生组织和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为此目的与联合国主管机关密切合作，立即开始拟订共同的筹备性文件，从科学和道德角度概述将要审议的有关问题，特别是人的克隆技术最新发展水平，以及现有非人的克隆技术可能具有的双重用途，并至迟于 2003 年底提交这份文件；
 7. **呼吁**尚未采取措施的国家在禁止人的生殖性克隆国际公约生效及它们成为该公约缔约国之前，在国家一级禁止人的生殖性克隆；
 8. **又呼吁**尚未采取措施的国家在国家一级暂停或禁止有悖人类尊严的其它形式的人的克隆；
 9. **请**秘书长向特设委员会提供其开展工作所需的必要便利；
 10. **请**特设委员会考虑到联合国各机关的贡献，让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世界卫生组织以及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密切参与谈判进程；
 11. **请**特设委员会向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提出其工作报告；
 12. **决定**将题为“禁止人的生殖性克隆国际公约”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临时议程。
-